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 109 年第 4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12 月 2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N214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專門委員江春慧

紀錄：林美伶

四、出席：（詳簽到表）

五、列席：（詳簽到表）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確認前次（109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）會議紀錄。

說明：檢附本局 109 年第 3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1 份
（如 p. 1-p. 3）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本局 109 年度性別統計分析專題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【109-112 年】辦理。

二、依上開計畫伍、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，四、性別分析，每年應就各該機關構業務撰擬性別分析專題，可自行撰擬或以委託、補助研究案辦理，或納入委託、補助研究案內以性別分析專章辦理；後續並應提送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題報告，研析參採，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、改善業務，並追蹤運用情形。本局屬 A 群，每年應撰寫 2 篇以上。

三、有關 109 年度性別統計分析專題執行情形，業經各科室填竣（如 p. 4-p. 41）。

決議：請綜合行銷科檢附「大稻埕情人節展演活動參與性別比例及設施使用情形統計分析」相關書面資料佐證。

案由二：本局 109 年度性別推廣策略及具體措施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【109-112 年】辦理。
- 二、依上開計畫陸、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，規定本局每年至少辦理 5 類以上，總計 7 項以上。
- 三、有關 109 年度性別推廣策略及具體措施執行情形，業經各科室填竣(如 p. 42-p. 46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本局 109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報告執行情形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【109-112 年】(以下簡稱工作總計畫)辦理。
- 二、依上開計畫伍、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，五、性別影響評估，各機關構於擬辦本市自治條例制定案及修正案、公共工程中程計畫及重大施政或與性別議題相關之計畫時，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，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性平小組進程序參與，並於性平小組報告通過後始完成性別影響評估；如案件具緊急時效性且不及提報性平小組，可先送性平辦確認完成評估，後再另於性平小組報告，本局每年應辦理 4 案以上。
- 三、有關 109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報告執行情形，業經各科室填竣(如 p. 47-p. 76)。

討論：

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1-1，應填寫相關政策，如 CEDAW 公約、臺北市女性權益促保障辦法或是與性平有關的中央政策綱領條文等。1-2，政策規劃者及服務提供者的性別比例應可進行性別分析，另如計畫活動係每年辦理者，可加入前一年的性別

分析做比較。2-1，係訂定計畫之性別目標、績效指標、衡量標準及目標值，如規劃人員、參與人員不足，需研擬相關策略。

決議：請相關科室洽性別平等辦公室修正性別影響評估報告；再請委員協助檢視並提供意見，提下次會議討論。